

关于江阴高新区 2024 年度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5 年 7 月 15 日在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上

市人大常委会主任、各位副主任，各位委员：

现在向大会报告高新区 2024 年度财政决算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2024 年，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高新区紧紧围绕全年重点工作目标要求，迎难而上、主动作为，强化征管抓增收，厉行节俭促平衡，突出重点深化改革，规范制度防范风险，有效保障全区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发展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

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3.77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5.84%，下降 8.45%，其中：税收收入 32.47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5.41%，下降 7.73%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96.15%。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7.17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5.13%，下降 17.68%。

根据现行财政体制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.77 亿元，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.26 亿元，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34.03 亿元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7.17 亿元，上解上级支出 16.86 亿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 34.03 亿元，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

高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9.86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57%，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.64 亿元，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10.50 亿元。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10.50 亿元，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。

（三）本级预算周转金及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支情况

预算周转金年末无余额；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余额为 1.1 亿元，当年未使用，年末余额为 1.1 亿元。

二、2024 年主要工作及成效

1、抓好收入，稳住经济发展盘子。积极应对当前经济形势，克难奋进，千方百计做好组织收入工作。协同共治增收税源，定期召开协护税工作会议，强化部门联动，摸排建筑业等重点行业税源、个人股权转让、大额未分配利润等一次性税源，确保“应收尽收、颗粒归仓”。大数据筛选核实属地税源，积极对接板块做好调库沟通，及时协调入库。充分挖掘非税收入潜力，进一步规范非税收入征缴管理，加快土地出让收入征缴进度，全年收缴非税收入 2.06 亿元，结算土地出让收入 9.86 亿元。抢抓机遇对上争取，成功争取到南菁高中绮山湖校区超长期特别国债 5000 万元，高新区城市生命线修复隐患工程专项债 5500 万元、超长期特别国债 5000 万元，为高新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资金保障。

2、兜牢底线，切实保障改善民生。牢固树立政府机关过紧日子意识，腾出财力保障和改善民生，切实兜牢民生底线。全年

安排 2.01 亿元用于居民养老和医保、失地农民保障、困难群众补助等社会保障专项，安排 2.5 亿元助力教育事业的发展，确保南苑幼儿园建成投用。

3、全面盘点，激发国有资产活力。通过全面查、尽力盘、科学统，提升国有资产使用效率，筑牢财政发展基石。盘活存量资产，摸清家底，积极盘活闲置安置房，拍卖 113 套安置房，盘活 6134 万元资金，有效唤醒“沉睡”资产，让资产变资本。开展“扫楼”行动，梳理高新区近 30 年来建设（回购）的近 4 万套安置房资料，解决 14 套安置房侵占问题。建立完善资产管理系统，以“江阴国资智慧监管平台”为基础，加快建立完善高新区国资管理信息化系统，进一步提升国有资产资源信息化管理水平。

4、完善制度，严肃财经纪律。持续完善制度建设，使工作更加标准、规范、精细。强化国企经营监管，印发《江阴高新区国有企业资产收购暂行办法》《江阴高新区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》《江阴高新区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关于明确江阴高新区国有企业资金借出和提供担保的通知》等文件，进一步强化对国有企业的监管。规范财务管理，开展预算单位财经纪律培训，出台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培训费使用口径》等指导性文件，规范财务报销行为，严肃财经纪律。